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6-230

##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当年新增债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对单笔重大融资及对外担保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 2016 年累计新增债务（含公司债等债务融资工具）超过 2015 年末净资产的 20%，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就 2016 年累计新增债务情况予以披露如下：

### 一、公司 2016 年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2016 年，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及公开发行公司债，累计新增债务融资 86 亿元，上述新增债务融资部分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即用于替换原有融资，优化债务结构。

### 二、公司 2016 年新增金融机构借款情况

2016 年公司通过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累计净增加借款余额 139.76 亿元。上述新增借款对本公司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上述新增融资数据尚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